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更字第1060112458號
附件：公聽會、聽證議程等相關資料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台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29筆土地都市更新會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臺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3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書圖，並訂於106年7月26日舉辦公聽會，及於106年7月27日舉行聽證，請週知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及同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、第11條之1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日期：公開展覽期間自106年7月12日起，至106年8月10日止，計公開展覽30日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本局都市更新工程科、本市西屯區區公所、本局網頁及旨案專屬網站。

三、公聽會舉辦事宜：

(一)事由：台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29筆土地都市更新會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19、22條規定，擬定臺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3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，提送本府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前，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規定辦理公開展覽30日，並舉辦公聽會。

(二)日期及地點：訂於106年7月26日(星期三)下午2時假西屯區潮洋里里民活動中心(407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

400號)舉辦公聽會，議程詳附件。

四、聽證舉行事宜：

(一)事由：台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29筆土地都市更新會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19、22條規定，擬定臺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3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，依據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之1規定於核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前，應舉行聽證。

(二)日期及地點：訂於106年7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2時假西屯區潮洋里里民活動中心(407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400號)舉行聽證，議程詳附件。

五、有關本案事業計畫書內容、公開展覽、公聽會及聽證相關資訊請上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ud.taichung.gov.tw/>)及本案專屬網頁(<http://cyhurbanrenewal.com.tw/>)查詢。

局長 王俊傑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403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

承辦人：黃彥博

電話：04-22289111-65501

電子信箱：e422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更新單元內各土地及合法建築物之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更字第106011245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台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29筆土地都市更新會」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擬定臺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3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公開展覽公告影本及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光碟各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、同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、11條之1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台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29筆土地都市更新會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19、22條規定，擬定臺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3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，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規定，自106年7月12日起，至106年8月10日止於本局都市更新工程科及本市西屯區區公所辦理公開展覽，並訂於106年7月26日(星期三)下午2時假西屯區潮洋里里民活動中心(407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400號)舉辦公聽會。
- 三、依據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之1規定，訂於106年7月27日(星期四)下午2時假西屯區潮洋里里民活動中心(407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400號)舉行聽證。
- 四、本案因聽證時程之限制，請擬參加聽證或欲陳述意見者，

自公告日起至106年7月26日中午12時前逕向本局提出申請，連同參加人員名單，包括單位名稱、職稱、姓名、聯絡電話、電子郵件帳號及其書面暨資料等送達本局(地址：403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、電傳號碼：04-2224-6015。如有其他疑義，請洽連絡電話：04-2228-9111#65501。

- 五、任何人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方式載明姓名或名稱、地址、聯絡方式及建議事項，向本局提出意見，並將作為本府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之參考。
- 六、有關本案事業計畫書內容、公開展覽、公聽會及聽證相關資訊請上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ud.taichung.gov.tw/>)及本案專屬網頁(<http://cyhurbanrenewal.com.tw/>)查詢。
- 七、副本抄送本府秘書處請張貼公告並刊登公報，及本市西屯區區公所請張貼公告並將公開展覽書圖提供民眾閱覽，另請將公告轉送至善里里辦公室及張貼於里辦公室公告牌，並邀請至善里里長參加公聽會及聽證。

正本：更新單元內各土地及合法建築物之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

副本：台中市西屯段2439地號等29筆土地都市更新會、鄭亦翔自主更新有限公司、郭永增建築師事務所、臺中市西屯區區公所(含本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2份及公告8份)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秘書處(請張貼公告並刊登公報)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建造管理科、都市設計工程科、城鄉計畫科、都市更新工程科)

局長 王俊傑